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1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总股本681,021,500股扣减回购的库存股24,992,014股，以656,029,48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百集团	股票代码	0007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梅方	张国强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	
传真	027-82832006	027-82832006	
电话	027-82833891	027-82832006	
电子信箱	WMF2000@WHZB.COM	ZBJTZQB@WHZ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商业零售为主业的大型连锁企业，业态主要包括大卖场、社区超市、便利店、电器卖场和百货以及小型购物中心，网点数量和经营规模位居湖北商业上市公司前列。

（2）行业发展情况

2019年，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全年国内生产总值99086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1%。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1649亿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0%，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148010亿元，增长3.9%。2019年限额以上零售业单位中的超市、百货店、专业店和专卖店零售额比上年分别增长6.5%、1.4%、3.2%和1.5%。

各电商巨头继续深耕中国零售市场，加大投资布局，随着物流配送体系的完善以及网购用户数量的增多，线上零售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为应对冲击，传统零售业态加速转型升级，线上线下融合快速发展，吃用类商品增长稳中有升，消费升级类商品增速加快。

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坚持稳中求进，加快改革创新，大力发展新业态，积极探索新零售，实现了营业收入和经营利润双增长的工作目标。

（3）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是湖北超市连锁龙头企业，深耕本土市场多年，品牌、渠道、规模等优势显著。公司与时俱进，深度拥抱互联网，积极探索新型零售业态，旗下的大卖场、精品超市、中百罗森便利店、绿标邻里生鲜店、全球商品直销中心和食品超市等复合业态，契合了零售发展趋势，更小、更专、更灵活的吸引顾客，满足消费需求的服务能力较强。公司江夏生鲜物流园在生鲜食品加工和配送方面的独特优势更加显现，为多业态发展提供了持续稳定保障，不断提升公司区域竞争力。

根据相关排名，公司位列2018年中国零售百强第23名、中国连锁百强第18名，2019年湖北企业百强第22名、武汉企业百强第16名，市场份额、销售规模等指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

（4）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48亿元，同比增长2.23%；扣非净利润0.33亿元，同比增长12.76%，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10亿元，同比下降97.63%。

从区域分布看，湖北省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152.44亿元，同比增长2.12%，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98.04%；重庆市场实现营业收入3.04亿元，同比增长8.25%，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1.96%。

从业态划分看，超市实现营业收入145.01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93.27%；百货实现营业收入8.21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5.28%。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5,547,874,380.83	15,208,464,606.83	2.23%	15,206,093,49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6,510.39	430,946,836.68	-97.63%	67,646,16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19,237.59	29,460,941.70	12.76%	-47,397,24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288,713.83	591,493,422.84	42.91%	171,625,51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63	-97.63%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63	-97.63%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13.51%	下降13.21个百分点	2.26%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9,210,266,623.34	8,003,960,942.59	15.07%	7,755,078,74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54,591,082.02	3,388,214,437.86	-0.99%	2,998,173,329.5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15,640,281.84	3,538,030,684.93	3,783,950,569.37	3,810,252,84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25,644.95	9,748,017.53	1,112,294.47	-27,289,44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51,380.09	9,460,415.16	219,227.05	-5,211,78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713,177.42	77,800,177.25	171,892,519.61	160,882,839.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7%	136,684,090	64,741	质押	40,585,387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2%	102,284,543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3%	94,853,195		质押	40,585,387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4%	67,016,493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5%	40,528,928		冻结	40,528,928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4,051,09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2.20%	14,999,880			
长江证券－工商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宝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3%	10,396,700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6,578,755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2%	6,296,8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永辉物流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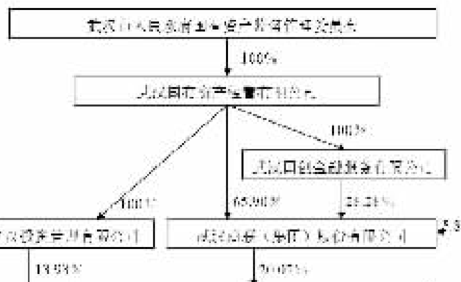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变革转型调整工作取得新突破的一年。一年来，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严峻形势，全体干部员工以变革创新为动力，大力发展新业态，着力优化供应链，持续聚焦新零售，积极拓展全渠道，扎实抓好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促进了公司主要经济指标稳中向好。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48亿元，较同期152.08亿元增长2.23%；实现扣非净利润0.33亿元，同比增长12.76%；新发展商业网点203家，网点总数达1341家，较2018年底净增86家。

全年重点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①坚持网点扩张，筑牢公司在区域市场的规模优势。围绕市场消费新变化，创新发展仓储超市，全年新开16家大卖场，完成11家老旧卖场调整改造，在纯生鲜社区超市业态进行了探索尝试。加快升级便民超市，新开社区超市55家，发展改造邻里生鲜绿标店50家，绿标店总店数达160余家。加快拓展便利店，中百罗森立足武汉并以长沙为引擎辐射两湖地区，在湖北省内向荆门、黄石等地级市渗透，在湖南省以长沙为切入点拓展中百罗森15家，中百罗森总门店数增至415家，基本实现武汉主城区、主商圈和主要场景的全覆盖。

②坚持优化结构，提升公司经营品类的竞争能力。推进商品结构优化，中百仓储积极引进新品，商品汰换率32.86%，中百超市强化深度减品，新品更新率21%。推进垂直供应链建设，加大商品直采和自有品牌开发力度，全年开发的自有品牌销售同比增长380%。中百大厨房、古唐美膳和谷之田面包针对不同业态特点持续研发新品，开发和培育中式面点、便当、甜品等流量商品和拳头商品，进一步提升了各业态门店做优鲜食经营的特色。

③探索供应链共享，推进超市业态生鲜资源整合运营。整合中百仓储和中百超市生鲜业务，将两个公司的生鲜事业部合并运营，放大生鲜采购资源的规模优势，初步实现了"扩大销售、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效益"的整合目标。加快生鲜商品寻源直采，新开发蔬菜产地、水果产地、干货加工厂13家，直采商品销售占比47.59%。推广完善生鲜精包装商品销售，扩大生鲜标品经营品种，精包和标品销售占比10.57% 和16.67%。狠抓品种的扩展和规划，完善运营售卖标准，着力提升生鲜弱势品类经营，熟食类别销售同比增长6.95%，牛羊肉销售同比增长11.18%，海冻产品销售同比增长512.95%。

④拓展新零售业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新突破。以多点平台为主，其他平台为辅，大力拓展到家业务，公司有812家门店上线了到家业务，全年销售同比增长75%；自由购和自助购业务销售同比增长68.62%。线上会员也快速增长，多点到家、自助购、自由购新增会员同比增长57%，月活用户同比增长52%。智能收银业务得到进一步推广，自由购、自助购业务覆盖191家门店。与SAP合作，开发上线全渠道会员系统，实现会员管理全渠道数字化运营，推动会员精准营销的转型与突破。

⑤深耕团购市场，推进公司实物团购取得明显增量。各公司深挖团购业务潜力，中百仓储密切跟踪各类团购项目，全年参与竞标并中标近400家，中标率76%。开发线上团购，配送到家。中百大厨房围绕各类食堂、餐厅和团膳发展新客户，增加配送线路10多条，大客户业务量增长90%；瞄准会议餐、培训餐和工作餐市场需求，10月份开发上线"中百团膳"微信小程序，首推武汉团餐线上订餐业务，以便民超市200家门店为前置仓，覆盖市内核心商圈写字楼、厂区、学校等高流量白领群体。

⑥积蓄发展动能，推进公司重点项目建设有序实施。稳步推进江夏现代工业园中央仓和冷链物流三期扩建项目，全面统筹工程规划、施工建设、设备选型、信息系统、新仓作业流程、作业模式规划等工作，两项目的主体结构施工年内已完成。青山商场、江汉路中心百货和江夏中心百货三家商场改造升级项目均抢在年内开业和试营业，经营格局与服务功能有较大提升。

⑦深化改革创新，激发企业调整转型的潜在动力。坚持推进合伙制，不断改进、创新经营管理体制机制。中百仓储优化门店新老合伙制方案及事业部合伙方案；中百超市以门店类别小组合伙为突破，实行"类别销售分成"；中百罗森推出"单店加盟、复数店加盟、中心加盟、大区加盟和内加盟"五维加盟体系，吸引了一批青年创业人才，外加盟店数达到门店总数50%以上。通过多种合伙制模式的不断探索，充分激发一线经营岗位经营活力，2019年，中百集团荣获湖北省第二届"企业改革奖"。

⑧勇于责任担当，高标准完成军运会保供服务。全力落实保供配送服务，确保了军运会赛事期间食品供应安全无事故。中百超市入驻军运村商业街贴近服务，中百仓储承担野战比赛场馆服务中心保供，中百罗森被指定为军运会特许商品经营商。军运会期间，公司共向军运村运动员餐厅提供28个大类、654个品种共3000余万元的优质食材，配送车次228次，配送总量900余吨，总仓服务运行"零投诉、零断供、零风险事故发生、零媒体负面炒作"，得到了国家、省、市、区各级领导的高度肯定，被市委推荐为军运会先进集体。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8年年报中曾披露"2019年公司新增网点目标215家，其中仓储大卖场15家，中百超市店50家，中百好邦店30家，便利店120家"。

报告期内，新增网点合计203家，其中仓储大卖场16家、中百超市55家、中百罗森131家、中百工贸电器1家。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六。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0家，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十。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九。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负责人：杨晓红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0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9:30时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本部5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3名，公司非独立董事马全丽女士、张经仪先生、李国先生、周义盛先生，独立董事黄静女士、刘启亮先生、孙晋先生、冀志斌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因董事长空缺，本次会议主持人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汪梅方先生担任，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朱新蓉女士、黄静女士、刘启亮先生、孙晋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详见同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

二、公司2019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同日巨潮网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5,547,874,380.83元，同比增长2.23%；利润总额80,188,251.77元，同比下降87.28%（同期有中百仓储珞狮路店拆迁补偿收益570,141,633.40元，剔除此因素当年利润总额为60,303,017.22元，本期无此项收益，同口径利润总额增长32.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196,510.39元，同比下降97.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219,237.59元，同比增长12.76%；年末总资产9,210,266,623.34元，同比增长15.07%（收回资产证券化房屋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总额3,354,591,082.02元，同比下降0.99%；资产负债率61.20%，较上期上升6.52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0.30%，较上期下降13.21个百分点。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已对该报告发表意见。详见同日巨潮网公告）。

七、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3）

因该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经仪先生、李国先生回避表决。9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办理银行授信和保函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需要，需办理银行授信及保函等业务，2020年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等18家银行办理总授信额度66.4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办理综合授信伍亿伍仟万元整。同时办理预付卡保函贰亿元整，并提供预付卡保函金额 10%的保证金质押。

2.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办理综合授信贰亿元整。

3.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办理综合授信伍亿元整。

4.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办理综合授信陆亿元整。

5.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武汉江岸支行办理综合授信叁亿元整。

6.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循礼门支行办理综合授信陆亿元整。

7.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贰亿叁仟万元整。

8.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伍亿元整。

9.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办理综合授信捌亿元整。

10.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叁亿元整。

11.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叁亿元整。

12.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岸支行办理综合授信贰亿元整。

13.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叁亿元整。

14.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办理综合授信伍仟万元整。

15.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壹亿伍仟万元整。

16.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紫阳支行办理综合授信柒亿元整。

17.向汇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陆仟万元整。

18.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综合授信叁亿元整。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7）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18）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同日巨潮网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020）。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第一项、第三项至第五项、第七项至第十一项须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8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拟于2020年5月22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0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本部5楼508号会议室（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三）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为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永辉物流有限公司将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七）关于办理银行授信和保函的议案；

（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会上报告2019年度履职情况。以上议案及独立董事履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3.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办理银行授信和保函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20年5月19日（9:00—12:00，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非本人出席会议的，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出席人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最近一年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最近一年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5楼证券与投资管理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与投资管理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5楼证券与投资管理部

邮政编码：430035

电子邮箱：zbjtzqb@whzb.com

电话及传真号码：027-82832006

（四）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59"，投票简称为"中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议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3.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办理银行授信和保函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1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11:30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本部5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监事2名，监事胡剑先生、祝强先生、杨敏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政策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2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7日，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9年度税后净利润106,210,359.87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及10%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共计21,242,071.98元，2019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84,968,287.8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678,878,052.59元，减2019年分派2018年度现金股利34,051,075.00元，2019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29,795,265.48元。

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提出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总股本681,021,500股扣减回购的库存股24,992,014股，以656,029,4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0.5元（含税），其余可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股不转增。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992,014股，按公司总股本681,021,500股扣减已回购的库存股24,992,014股，以656,029,486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总金额为32,801,474.30元（含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2019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9,877,619.36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公司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公司2019年度实际拟分配现金红利共计42,679,093.66元（含2019年度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 的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3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开展商品采购、联合经营等合作，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63亿元人民币。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36亿元人民币。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	采购商品	按市场	16300	3546	1360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	采购商品	13604	21000	0.99%	-35.22%	2019年3月28日，公告号：2019-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9年，因中百仓储重庆公司新开店计划未能实现，造成商品采购金额较预计减少，因此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与预计总额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是中百仓储重庆公司新开店计划未能实现，造成商品采购金额较预计减少。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数额少于全年预计金额，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西二环中路436号

法定代表人：张轩松

注册资本：957046.21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27900106T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公众公司，股票代码：601933）

主要经营范围：农副产品、粮油及制品、食品饮料、酒及其他副食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针纺织品、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音像制品、出版物及电子出版物、珠宝、金银饰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汽车装潢、消防器材、工艺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花卉、玩具等的零售和批发，以及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零售和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和批发医疗器械；零售香烟（限分支机构在行业许可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组织部分自营商品的加工及农副产品收购；出租部分商场设施或分租部分商场的场地予分租户从事合法经营（以上全部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仓储服务、广告服务；信息咨询（证券、期货、金融等行业咨询除外）；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自营商品的进口，采购国内产品的出口（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永辉超市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9.86%，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永辉超市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收入较稳定，履约能力较好。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主体：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公司、永辉超市下属公司。与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永辉超市下属公司有：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永辉物流有限公司等。

（二）交易范围：包括生鲜、酒水饮料、休闲食品、干性杂货、冷冻冷藏、清洁用品、家庭用品、文体家电与纺织用品、服装等品类商品的采购。

（三）定价原则和交易方式

本协议项下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各项交易的具体结算方式、付款时间等依双方及下属企业另行签署的协议执行。

（四）交易限制

1. 双方交易应遵循"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

2. 本协议项下关联交易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63亿元/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4年10月10日，公司与永辉超市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两家公司本着强强联合、互惠共赢的原则，拟在资源、网络、信息、物流等方面进行战略合作，共同做强做大核心主业。

为实现资源共享，公司与永辉超市开展商品采购和合作经营的日常关联交易。该项交易有利于发挥两家公司的协同效应，提升商品议价和运营管理能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满足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两家公司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满足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同意将《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已将此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审阅了相关材料，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与永辉超市开展商品联合采购与经营合作，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在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张经仪先生、李国先生回避表决，程序合法。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开、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下转B42版）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晓红（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空缺，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54,012,167.85	4,415,640,281.84	-1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387,609.90	26,625,644.95	-73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198,375.74	28,751,380.09	-78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92,131,624.12	434,713,177.42	243.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29	0.0391	-746.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29	0.0391	-74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1%	0.78%	下降5.9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44,333,523.92	9,210,266,623.34	2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24,008,438.44	3,354,591,082.02	-9.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0,643.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22,063.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941.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6,682.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5,913.16	
合计	27,810,765.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7%	136,684,090	64,741	质押	40,585,387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2%	102,284,543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3%	94,853,195		质押	40,585,387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4%	67,016,493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5%	40,528,928		冻结	40,528,928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4,051,090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3.67%	24,992,01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2.35%	15,999,672			
长江证券－工商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宝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3%	10,396,700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0.97%	6,578,75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6,619,349	人民币普通股	136,619,349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2,284,543	人民币普通股	102,284,543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853,195	人民币普通股	94,853,195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67,016,493	人民币普通股	67,016,493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528,928	人民币普通股	40,528,928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34,051,090	人民币普通股	34,051,090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4,992,014	人民币普通股	24,992,01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15,999,67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672
长江证券－工商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宝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3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6,700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578,755	人民币普通股	6,578,7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永辉物流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连锁网点达到1339家，其中，中百仓储193家、中百超市704家、中百罗森415家、中百百货9家、中百工贸电器18家。

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9.54亿元，同比下降10.4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亿元，同比下降739.94%。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说明
货币资金	2,838,471,277.05	998,185,104.21	184.36	贷款增加，及因疫情影响货款结算较同期减少
应收账款	303,884,981.78	122,401,052.93	148.27	仓储超市及大厨房团购应收款增加
在建工程	173,396,348.31	129,597,011.45	33.80	本期门店改造及物流工程建设增加
短期借款	1,420,000,000.00	784,840,000.00	80.93	本期增加银行短期贷款
预收款项	2,395,148,563.12	1,628,826,731.89	47.05	顾客持公司购物卡消费较同期减少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季度	2019年1季度	增减幅度%	说　明
财务费用	13,303,914.18	3,755,158.64	254.28	短期借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
其他收益	28,122,063.83	1,044,433.92	2,592.57	疫情影响本期政府补贴同比增加
营业外支出	624,931.41	3,005,249.40	-79.21	本期关门改造调整事项减少，相应资产损失减少
利润总额	-158,220,813.14	37,891,670.89	-517.56	疫情期间民生保供，销售下降，销售品类结构相对单一及商品限价毛利减少，营业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1季度	2019年1季度	增减幅度%	说　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80,635.94	18,892,117.83	73.51	本期增加政府疫情补助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131,624.12	434,713,177.42	243.25	因疫情影响货款结算较同期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0	200,000,000.00	390.00	取得短期贷款发生额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4,840,000.00	80,000,000.00	331.05	归还银行贷款发生额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95,033.68			回购公司股份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835,769.54	113,296,286.70	312.05	银行贷款增加，使筹资现金净额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初，武汉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并加剧成为全国疫情最严重的城市，武汉被迫封城两个多月。公司作为地方保供主力企业，全省近千家（武汉市800多家）门店、近1.3万名员工连续奋战在保供一线，保障了疫情期间武汉市场一半以上的民生基本生活需求。公司为此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员工加班工资、交通餐补、防护物资、专业消杀、物流配送等方面的刚性支出导致公司成本费用大幅增加，加之大量门店关闭以及销售品类结构相对单一、商品限价等因素影响造成销售、毛利下滑，公司一季度的业绩受到了较大影响。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4,992,01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670%，最高成交价为7.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8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0,072,653.04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4,992,014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维持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股权激励承诺，待中百集团业绩达到规定条件时积极推动其股权激励工作，力争5年内实施中百集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2017 年 04 月	5年内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方面承诺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武商联将积极推进中商重组工作，进一步加大武商集团、中百集团分业经营的力度，并在武汉市国资国企改革的总体部署下，在2年之内逐步解决武商集团、中百集团和武汉中商三家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9 年 07 月	2年内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负责人：杨晓红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